

開放文學 – 推理探案 – 于公案  
第八十九回 於大人憐民接狀 書房內神鬼泄機

話說賢臣這日到了保定府，大小官員迎接，穿街越巷，轎至衙門以前，忽聽人聲訴苦：「冤枉冤哉，青天大人救命！」轎內賢臣瞧看，卻是年殘婦人，吩咐青衣：「把那婦人帶到衙門聽審！」衙役答應，將談氏夫人帶起。賢臣進衙，下轎升堂，說：「眾官請回，明日再會。」眾官員打躬告退。賢臣吩咐：「帶告狀貧婆。」下邊答應。老夫人上堂跪倒，流淚訴苦，說道：「大人在上容稟：命婦丈夫在日，曾作過青州知府，告老還家，不幸身亡，生有一子，名叫封真，年十八歲，學館讀書，曾與馮春結成朱陳，已聘素英為婚。如今因命婦家貧，起意賴婚，暗害使女，東安縣告狀。縣官圖財，苦拷封真，問成死罪。

久聞青天愛民如子，求大人高懸秦鏡，恩斷屈情，感頂無既。」

賢臣默轉：談氏替子告狀，為馮春欲賴姻親之事，須得細問。

說「談氏另聽審訊。」

誥命謝恩叩拜出衙，暫住尼庵。賢臣隨即寫票拔簽，差四名差人往東安縣提封真聽審。不幾日提齣孫知縣等也就前來伺候審問。封公子的口詞與談夫人之言一樣。賢臣復又問馮春說：「你自己殺了秋葵，圖賴封真，將女兒另許別人，作這樣傷天害理之事，成何道理？」馮春聞聽，跪爬半步說：「大人聽稟，封真是東牀，受聘成親，不料封章去世，封真越禮胡行，天黑私入花園，想要偷盜，秋葵趕他，致被打死，屍骸在他門首，憑據分明，不肯招認，賴女兒約至花園，私贈金銀。

含冤無處訴苦，是以送到東安縣審明，封真招成圖財害命。大人斷事如神，伏求恩審。」賢臣座上吩咐說：「據本院觀瞧，封真不像行兇之輩，將他暫且寄監，你等討保，本院細想其情，定然斷明。」賢臣發放眾人，回到書房，獨自尋思，不覺困倦，伏桌而寢。夢聽門外陡起陰風，一個屈死婦人前來訴苦。賢臣睡中舉目端詳，披頭散髮，口帶鮮血，芙蓉粉面，秋波淚眼，來至座前，拜倒磕頭。賢臣問：「何處冤魂，少要痛傷，被何人謀害？快些詳訴，本院一定拿獲正犯斬之！」女鬼拜罷說：「大人在上容稟，提出被害情由，一言難荊有四隱言，求大人醒來猜詳。」念道：「丈夫係於到皇都，草廬生心將計露。

主母佳釀醉死奴，可憐身赴黃泉路。」女鬼念完隱言，一陣旋風，出門而去。隱然哭聲，令人傷慘。叱吒一聲說：「鬼魂，快走！此乃撫院書房，不可在此攪擾！」一片紅光，有一位出世的神仙來到房內，賢臣閃目觀瞧，卻是個道家打扮，仙風道骨，不同尋常，頭戴翠雲巾，杏黃鶴氅，水襪雲鞋，面紫生光，神眉聖目，手擎黃金如意。賢臣帶笑，望著開言口呼：「羽士！」

未知如何，且看下文分解。